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盖章）：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2
2.2 公示方式 .....	2
2.3 查阅情况 .....	6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6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6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6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6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6
5 诚信承诺 .....	6

#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建设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组织开展了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共进行两次公示。

2022年1月，《蓬莱化工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完成审查，并获得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审查意见（烟环审[2022]1号）；本项目属于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并且蓬莱化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已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的要求，因此，建设单位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进行了简化，免除了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的第一次公示。

2024年04月，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两种方式公开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编制单位名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相关信息，向公众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示时限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意见。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不存在公众质疑性，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将征求意见稿向公众进行公示，并接受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3年04月02日~04月09日，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综上，本项目公示内容和时限可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要求。

### 2.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等方式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工作，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04 月 02 日~04 月 09 日，通过万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建设项目的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479.html>。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见图 2.2-1。



图 2.2-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

## 2.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4 年 04 月 02 日和 2023 年 04 月 03 日，通过“烟台日报”进行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报纸公示。“烟台日报”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发行量较大、受众较广的纸媒，可保证公示信息的针对性和广泛性。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2.2-2 和图 2.2-3。

翁志明作词曲、懂音律、能编写小稿 倩光晚年,高秀岭等与翁志明一起,儿”。 [蔡玉臻] 系蓬莱蓬莱传奇故事

#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

使项目建设和运营可能对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和运营的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述**

项目名称: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项目选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蓬莱化工产业园万华蓬莱工业园

项目概况:本项目拟在万华蓬莱二期用地新建合成氨生产装置,设计规模10万吨/年,新建第六循环水站,设计规模50000m<sup>3</sup>/h。其余公辅设施及环保工程均依托万华蓬莱一期。

原一体化项目批复的25000Nm<sup>3</sup>/h(O<sub>2</sub>)空分装置不再建设,本次拟在原规划用地上新建40000Nm<sup>3</sup>/h(O<sub>2</sub>)空分装置,并配套建设8000m<sup>3</sup>/h的空分循环水站、机泵间和变电所。

**二、公众咨询途径**

建设单位名称: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59号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电话:0535-3387629

电子邮箱:272754602@qq.com

评价机构:日照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秦楼街道威海路18号紫云艺术创业园5#楼

联系人:雷工

联系电话:0633-7077129

电子邮箱:rzhsph@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

**四、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告主要征求万华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望广大居民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参与意见表(附: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479.html>),并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六、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以便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意见以及环保部门核查。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日

图 2.2-2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04月02日)



烛照未来

# 传承永不熄灭的武霖精神



杨武林。

杨武林，蓬莱县城里人，世居蓬莱城内向天门街东首(今武霖社区)。17岁时，兄妹3人杨昌霖、杨成霖、杨子玉在县城河南附近创办义学小学，并分担教课。1937年“卢沟桥事变”后，全面抗日战争爆发。1938年，杨成霖毅然投笔从戎参加抗日部队，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英勇顽强，不久升任八路军五支队连指导员。1940年10月，杨成霖在莱县(今莱州市)双山战斗中牺牲。蓬莱县将他的出生地命名为武霖村，以示纪念。2021年，改为武霖社区居委会。

日前，怀着崇敬的心情走进武霖社区居委会大院，一座朴实无华的纪念碑静静地矗立在办公楼前，石碑前面镌刻着武霖两个大字，背面简短的几句话，概括了杨成霖烈士短暂却光荣的一生。武霖社区是为了纪念革命烈士杨成霖而命名的，作为革命烈士的家乡，近年来，武霖社区立足辖区内丰富的红色资源，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红色教育，发扬革命精神，努力将革命烈士精神更好地传承发扬，建设更加美好的明天。

一个故事，一段红色记忆，一位英雄，一座精神丰碑。近代，武霖社区涌现出的众多英雄人物，他们在不同时期，奔赴国家不同战线，或投身革命，出生入死，为国捐躯；或升迁高层，担当重任，为国效力；或致力科研，或擅长艺术，为国家作出了重大贡献，也为蓬莱、武霖社区增光添彩。

“杨成霖幼年丧父，兄妹三人与母亲相依为命，家庭生活并不富裕，但他母亲依然省吃俭用，坚持供孩子们去蓬莱城里的学堂读书，学习文化知识。兄妹三人也很争气，都以优异的成绩毕业。”武霖社区居民李秀萍说，杨成霖兄妹三人在村里办了小学，接收了近百名学生，教

这些孩子文化知识和爱国思想。

说起杨成霖烈士，居民陈强十分自豪，他小时候就常听长辈们讲述杨成霖的英勇事迹。耳濡目染下，他心中埋下了红色的种子。“有幸生活在这个以英雄命名的社区，我们要永远铭记、世代传承、珍惜老一辈革命家用生命换来的幸福生活。”陈强说，即使跨越几十年的时空，我们社区很多人仍然熟知这段红色历史，杨成霖依旧鲜活地“活”在武霖社区居民的心中。他就像一座丰碑，始终屹立在社区的历史坐标里，又像一盏明灯，始终照亮着后人前进的道路。

据了解，作为革命烈士的家乡，武霖社区充分利用丰富的红色资源，计划修建以杨成霖等16名革命烈士英勇事迹为主要内容的武霖英烈纪念馆。目前，相关资料及烈士文物正在陆续搜集中。武霖英烈纪念馆计划建于社区院内，展馆总面积约1000平方米，由英贤展厅、老干部展厅、烈士展厅三部分组成，重点陈列武霖古代先贤、老革命干部、革命英

烈的图片、事迹，以及相关的史迹遗物和珍贵文物。馆内布展将充分运用实物、图片、模型等多种表现形式，客观真实地再现武霖优秀儿女与烈士英雄浴血奋战的革命斗争历史。

正是在革命烈士精神的指引下，如今的武霖社区，在社区党总支的带领下，上下一心、共谋发展，在拓宽居民参与社区治理渠道、做好为民服务上持续发力，不断提升社区基础建设和精神文化生活水平，使社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通过各种形式开展红色教育，发扬革命精神，积极干事创业，攻坚克难，在加快建设‘新时代的人间仙境’的路上再当先锋，把武霖社区建设得更美好更幸福。”武霖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王述明表示，他们将始终坚定红色信仰，以革命烈士的英雄事迹为榜样，把英烈精神一代一代传下去。

记者 张海静

##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项目选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蓬莱化工产业园万华蓬莱工业园  
项目概况：本项目拟在万华蓬莱二期用地新建合成氨生产装置，设计规模18万吨/年，新建第六循环水站，设计规模50000m<sup>3</sup>/h，其余公辅设施及环保工程均依托万华蓬莱一期。

原一体化项目批复的25000Nm<sup>3</sup>/h(O<sub>2</sub>)空分装置不再建设，本次拟在原规划用地上新建42000Nm<sup>3</sup>/h(O<sub>2</sub>)空分装置，并配套建设8000m<sup>3</sup>/h的空分循环水站、机舱间和变电所。

### 二、公众咨询途径

建设单位名称：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59号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电话：0535-3387629  
电子邮箱：272754602@qq.com  
评价机构：日照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秦楼街道威海路18号紫云艺术创业园5#楼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0633-7077129

电子邮箱：rzhkshpb@163.com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5个工作日。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  
查阅网络本网络链接：<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479.html>

###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告主要征求万华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望广大居民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参与意见表(附：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479.html>)，并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 六、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以便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意见以及环保部门核查。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图 2.2-3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04月03日)

## 2.3 查阅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其办公地点设置了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公众可到建设单位办公地点查阅，或向建设单位快递索要纸质报告书。

本项目公示期间并未收到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的要求。

##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在环境影响方面不属于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无需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不存在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不存在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要求，在“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副产氢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10日